附件1：

# 省级地质勘查成果通报提纲

供各省（区、市）国土资源主管部门编写省级地质勘查成果通报时参考，内容可根据实际情况增删。

一、概述

简要说明本省（区、市）通报期内地质勘查投入、进展和主要成果情况。

二、基础地质调查

说明本省（区、市）累计完成的基础地质调查图幅和面积；说明通报期内由中央、省级财政等出资开展的基础地质调查项目的个数和资金额度、完成的图幅和面积等。

1．区域地质调查

2．区域地球物理调查

3．区域地球化学调查

4．区域遥感地质调查

5．区域海洋地质调查

6．区域地质矿产调查

7．其它（农业地质和城市地质等）

三、矿产勘查

1．矿产资源勘查资金和工作量投入情况

说明本省（区、市）通报期内开展矿产勘查项目的个数和资金额度，并说明资金来源；说明完成的机械岩芯钻探、坑探、槽探、浅井等主要实物工作量。

2．新增查明矿产资源储量与新发现矿产地

说明本省（区、市）通报期内新增查明矿产资源储量、新发现矿产地个数、完成阶段性勘查矿产地个数。

3．矿产资源勘查重大成果

对本省（区、市）通报期内新发现的、成果突出的勘查项目作简要说明；对以往发现、通报期内取得重大进展的勘查项目作简要说明。

四、水文地质、环境地质与地质灾害调查

说明本省（区、市）通报期内由中央、地方财政等出资开展的水文地质、环境地质和地质灾害调查项目个数和资金额度、完成的图幅和面积等。简要描述环境地质与地质灾害调查工作成果应用及取得的社会效益等。

1．水文地质调查

2．环境地质调查

3．地质灾害调查

4．其它（地热资源、湿地资源调查评价等）

五、地质科学研究与技术方法创新

说明本省（区、市）通报期内地质科学研究与技术方法创新所取得的成果，及成果使用范围和应用效果等。

六、地质资料服务与信息化

说明本省（区、市）通报期内地质资料数据中心建设、地质资料开发利用与信息化、共享和社会化服务体系建设等工作情况。

七、境外矿产勘查

说明本省（区、市）通报期内企事业单位到境外开展矿产勘查的基本情况，包括单位数量、项目个数、投资额度及资金来源、取得的主要成果等。